



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
律政司

「内地与香港特别行政区民商事判决相互认可和强制执行新机制」研讨会

由最高人民法院及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律政司合办



2024年1月29日（星期一）



上午10时至下午12时10分；下午2时30分至下午4时50分



香港会议展览中心S421会议厅实体举行，并安排线上Zoom直播



以普通话、广东话及英语进行，并提供三语即时传译

研讨会流程

时间

议程

10:00 – 10:05

《安排》实施宣告

10:05 – 10:25

开幕致辞

致辞嘉宾：

林定国先生, SBS, SC, JP

香港特别行政区律政司司长

杨万明先生

最高人民法院副院长

10:25 – 10:35

嘉宾合照

10:35 – 11:15

主旨发言

讲者：

潘兆初法官

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首席法官

司艳丽女士

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副主任

11:15 – 12:05

主题演讲

议题一：新机制的适用规则和具体程

· 在香港提出各项申请的程序及要求

讲者：

邝卓宏先生

香港特别行政区高等法院司法常务官

· 内地法院认可及执行香港民商事案件判决的具体程序及要求

讲者：

张鑫萌女士

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港澳司法事务处处长

12:05 – 12:10 问答环节

12:10 – 14:30 午休

14:30 – 15:20 **主题演讲**
议题二：新机制的法律议题探讨
第一部分：新机制下两地法律概念巡礼
讲者：
许伟强资深大律师
郭载宇法官
最高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四庭
第二部分：知识产权判决的相互执行
讲者：
甄孟义资深大律师
张广良教授
中国人民大学国际知识产权研究中心主任

15:20 – 15:25 问答环节

15:25 – 15:40 小休

15:40 – 16:30 **主题研讨**
议题三：《安排》的意义和保障
主持人：
林新强议员, JP
香港特别行政区立法会《内地民商事判决（相互强制执行）条例草案》委员会副主席
讲者：
刘洋律师
海问律师事务所合伙人
董钢先生
华润(集团)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副总经理
欧阳慧儒女士
香港特别行政区律政司法建设办公室首席政府律师
辜恩臻法官
广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民事审判第四庭副庭长
李晓枫先生
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风控审计部/法律合规部执行总经理

16:30 – 16:35 问答环节

16:35 – 16:50 **总结**
张国钧先生, SBS, JP
香港特别行政区律政司副司长
周加海先生
最高人民法院研究室主任